



公告编号：2017-045

证券代码：870816

证券简称：纵目科技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纵目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规定、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7 月 19 日上午 10:00

结束时间：2017 年 7 月 19 日上午 11: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7 月 14 日，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祥科路 111 号 3 号楼 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李万寿辞去董事职务并选举王牧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备案及变更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

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7 月 19 日上午 10:00 前

(三) 登记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祥科路 111 号 3 号楼 8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万志强

联系电话： 021 -20708638

联系邮箱： raymond.wan@zongmutech.com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祥科路 111 号 3 号楼 8 楼

(二) 会议费用：

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纵目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4 日